

融入“中国之治”新境界 社会风险评估专家西湖

论 剑

见习记者 胡宗昊 文 本报记者 陈立波 摄

进入新时代,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进入新的发展阶段,蓬勃发展的同时也带来了新挑战。如何处理好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关系?如何在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中推进风险评估工作?在12月29日举办的以“融入‘中国之治’新境界”为主题的首届社会风险评估西湖论坛上,业界、学界的专家云集,与浙江省社会风险评估促进会全体会员代表共话社会风险评估未来的发展。



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应该提倡采用“利益相关者分析法、参与式评估法”。这就要求评估责任主体和实施主体在评估过程中,切实保障各利益相关者的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不断扩大群众在公共政策制定和公共事务决策中的参与度,在提出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方面,需要不断加强与公众的互动,广泛征求主要利益相关者对防范和化解措施的意见,为落实各项措施奠定扎实的群众基础。

社会治理实效 是风险评估的生命力

廉如鉴

山西大学政治与公共管理学院教授

社会风险评估已经成为最富中国特色的社会治理实践,在预防化解社会矛盾、提高决策科学化和民主化水平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这项工作的生命力在于它的社会治理实效,但由于某些原因,风评工作的实效性不足的问题没有得到彻底解决,主要体现在评估报告往往浮而不实,沦为泛泛之谈;发现的风险点和预防化解措施没有和综治工作紧密衔接。

要想提升风评工作实效性,可以边评边改,发现重大风险隐患后,不急于做出结论,减轻风险程度后再编制风险评估报告;制定预防化解方案,要求相关责任主体签订责任承诺书,约束相关主体的行为;发挥评审专家作用,严格把关,避免低质量的评估报告通过评审;通过退出机制的压力,促进第三方机构提升自身业务水平,提高发现风险隐患并制定风险化解措施的能力;促进会发挥作用,制定风评技术规范,做好行业内部培训、评奖评级、资质分级等工作。

做优做实风险评估 提高新时代社会治理能力

俞锋

浙江工业大学法学院地方法治与社会治理创新研究中心主任

改革开放以来,经济社会发生了深刻而复杂的变化。整体而言,社会结构、社会需求、社会心态、社会矛盾等都出现了不少新的特点,这些社会发展的新形势也带来了一些新风险、新挑战,需要我们在社会治理中有全新的应对。

做优做实社会风险评估,进而用好评估结果,把社会矛盾化解在基层和消灭在萌芽状态,是处理好改革、发展、法治和稳定的关键一环。

要打造风险评估的“情报体系”。创新打造领先全国的“社会治理大数据织网工程”,不断健全和完善社会治理数据情报体系,更精准、更全面、更综合地把握公众诉求,切实提高高水平社会治理所必需的风险识别能力和精准决策水平。

要推动多元主体的“主动融入”。通过创新构建优势互补、切实可行、常态运行的合作平台和机制载体,推动具备专业能力、拥有优质资源的社会主体实现强强联合的治理效能,切实增强评估队伍的综合实力。

要提升风险评估的“法治保障”。社会风险评估是从源头上有效发现、预防和减少社会矛盾的机制性社会治理手段,必须以法治思维与法治方式保障并提升其工作质效,尤其要注重在程序上坚决杜绝“项目先上马、风险后评估”的倒挂现象。

将风险评估工作 作为维护全省社会大局 安全稳定的基础工程来抓

卫中强

浙江省委政法委员会副书记

风险评估的最终目的是解决问题,风评不仅要给出风险程度,更重要的是要找出化解风险的有效措施,推动重大决策的落地实施。风险评估是一个连续的过程,伴随重大决策从出台到落地生效,不仅要做到“边评估、边化解、边跟进”,而且要进行连续的评估、连续的化解、连续的跟进,直至政策实施完毕。风险评估要由定性走向定量,走向模型化和数理化,提升其科学性和可靠性。

下一步,我们将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将风险评估工作作为维护全省社会大局安全稳定的一项基础工程抓紧抓实抓好。一是通过全面深入的宣传推动,使各级党委政府和各级各部门充分认识做好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必要性和重要性,变“要我评”为“我要评”,增强做好风险评估工作的内生动力;二是力争用3年左右的时间,在全省范围建立健全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的制度体系、机构队伍和方法手段,增强重大决策风险评估的制度实践性,提升我省风评工作的科学规范性;三是通过科学的制度设置,提高重大决策风险评估的制度效力和覆盖面,使实施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成为全省上下的自觉行为,成为加强社会治理的重要抓手,真正做到应评尽评,切实从源头上管控各类风险。



完善风险治理体系 提升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孔祥涛

清华大学中国社会风险评估研究中心管委会副主任

我国的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是新生的治理理念和治理制度,是基层的首创精神与国家的顶层设计结合的产物。

进入新时代,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迈进新的发展阶段。2019年5月16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713号颁布了《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该条例自2019年9月1日起施行。自此,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有了国家法规作为法律依据。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把风险评估纳入党的领导制度体系,其理论和实践意义重大。

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要站在“全局”“大局”高度肩负起时代使命,完善风险治理体系和制度,提升国家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防范重大风险挑战特别是重大决策相关的社会稳定风险;树立风险意识,自觉完成治理理念的思想革命,各级党委和政府要开阔视野、更新观念,从理念上行动上完成决策者向风险管理、治理者的角色转变;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结果导向,强短板、补弱项;严格落实风险评估政治责任、社会责任和法律责任;坚持目标导向、创新驱动、实践引领,推进规范化、法治化、智能化、专业化、社会化建设;加强学术研究和理论创新,形成中国特色决策风险管理理论方法体系。

社会风险评估是 新时代的群众工作

董嘉明

浙江省发展规划研究院副院长

社会风险评估是一项受基层普遍欢迎的好制度,是新时代的群众工作。开展社会风险评估的目的就是要处理好群众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关系,平衡好个人利益

与社会利益的关系,协调好此群体利益与彼群体利益之间的关系。

第三方机构参与到社会风险评估工作中来,需明确自身角色定位,努力提高社会风险评估工作公信力。社会风险评估具有高度的敏感性,第三方机构作为社会风险评估的实施主体,必须站在客观、公正的立场上,尤其不能对群众的诉求视而不见,也不能去诱导不合理的诉求,更不能去激化矛盾。

社会风险评估是“边评估边化解风险”的过程,工程咨询机构作为社会风险评估的第三方,需要用动态的思维和变化的眼光去了解诉求,发现风险点,提出有针对性的防范和化解措施,将风险减轻到可以接受的水平。

社会风险评估工作需要抓住三个重点。一是利益相关方诉求调查是基础,诉求调查一定要接地气,做到客观、真实、全面;二是风险点识别查找为核心,要有针对性,做到准确、到位、合理;三是风险防范和化解措施是关键,应与基层部门进行充分沟通,体现依法办事、以人为本、实在管用、重在防范和成本合理的要求。

推进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

张晓晨

河海大学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研究中心副主任

推进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下,开展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必须相信群众、依靠群众,调动社会组织和社会力量,通过多种公众参与形式,深入开展风险调查,广泛征求各利益相关者的合法合理诉求,全面、完整地把握真实情况。

社会治理共同体的建设,关键是要实现对“共”的理解,它包括三层含义:共同的利益诉求、共同的商议机制、共同的行动规则。这就要突出第三方评估机构的主体作用,强调其在评估过程中,广泛听取各方诉求,共同协商,共同评判各类社会风险概率、影响程度和风险等级,共同提出防范和化解各类社会风险的措施。

推进社会治理共同体建设下,重大决